

# 《我的朋友阿波罗》中的动物伦理研究

宋旭

辽宁大学, 中国·辽宁 沈阳 110036

**【摘要】**在西格丽德·努涅兹的小说《我的朋友阿波罗》中,人与动物的关系是一条主要线索。本文通过人类中心主义传统,德里达的动物策略和哈拉维的同伴物种概念研究作品中的动物伦理。动物伦理的研究,对于当代解决人与动物问题具有重要的理论与现实意义。

**【关键词】**西格丽德·努涅兹;《我的朋友阿波罗》;动物伦理

## 引言

《我的朋友阿波罗》(以下简称《朋友》)是美国作家努涅兹的第7部小说,该小说荣获了2018年美国国家图书奖。《朋友》情节虽然简单,其中的动物伦理内涵却十分丰富。努涅兹在书中表达了对人类中心主义传统的批判。在后人文主义语境下,研究《朋友》中的动物伦理,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### 1 人类中心主义传统

人类祖先亚当被赋予了命名动物的权力,自此人类掌握了管理动物的权力。而后,逻各斯主义依据人自身属性,分裂出了人性及与之对应的动物性。这种解读使得动物丧失了主体性,成为了人类的所有物。而西方的人文主义传统使得这种解读进一步强化。人文主义的运作是建立在一系列二元对立话语基础上的。在人类中心主义传统下,人一动物形成一组二元对立,动物作为非人的存在,在人类社会沦为他者。在《朋友》中,人类中心主义传统对动物的迫害主要表现为遗弃动物。在人一动物的二元对立下,进而衍生了另一组二元对立人性一兽性。人性闪烁着文明之光,兽性则是对文明的一种摧残。但是在《朋友》中,这组衍生的二元对立却被颠覆。既然人给动物命名,就应对它负责。但实际上,遗弃动物的行为比比皆是。在《朋友》中,姐姐前几年买了一套房子,房子的卖家养了一只杂种狗。根据卖家所说,这只狗是他们家庭的一员。但是,最后卖家搬离的时候,却把身为家庭成员的狗遗弃,让它独自待在空荡荡的房间等待未知的命运。这无疑是对人性的一种嘲弄。而被认为具有兽性的狗又是怎么做的呢?《朋友》中列举了几个故事:忠犬八公、小狗菲多、义犬博比。这些狗的共同点都是在它们的主人去世之后,每天守在主人生前出没的地方或者主人的坟墓旁。这样对比看来,所谓的“兽性”似乎比“人性”更加文明。

关于给动物命名的问题也值得深思。命名这个过程充斥着菲勒斯中心主义,而菲勒斯中心主义与人类中心主义共谋,使得动物彻底沦为他者。“我”的导师将大丹犬从公园带回家,给它取名为迪诺。但是导师觉得蒂诺这个名字不太合适,就给它改名为阿波罗。就这样,大丹犬作为一个他者,被迫接受了名字,成为了导师的所有物。但是,当狗到“我”手里时,“我”却没有给它改名字。因为名字作为人类的语言符号,对于动物来说没有丝毫的意义,命名的最终意义就是满足人类对动物的支配权。其实,“我”并不反对给动物起名字,“我”反对的是因起名而产生的附属权。现代社会显然形成了这样的误解:“有人说,直到亚当赋予这些动物不同的名称,它们才存在”(Nunez, 2018)。在《朋友》中,努涅兹批判存在已久的人类中心主义传统,试图把人与动物放在一个平等的位置。

### 2 超越“与猫凝视”

不同于人类中心主义传统,德里达则主张把动物问题纳入道德考量。在德里达看来,动物在人类社会存在的意义在于影响人的思考,唤醒人的责任。德里达以自己的亲身经历来解释这个观点。德里达赤身裸体在浴室与猫相遇,猫的凝视让他产生了羞耻感,但是事后他又为这种羞耻感而羞愧。在德里达看来,这种羞愧表明人除了是凝视的主体外,也可以成为被凝视的他者。而猫对德里达的凝视就是最好的诠释。此外,“这表明了动物具有打断

和影响人类活动的的能力,可以引发人类的伦理回应和思考”(李俐兴, 2019)。大丹犬在搬进“我”的公寓后,也对“我”进行了凝视。“他偶尔也和我对视一下,但随即就将目光移开”。后来,“他快步走到书桌边(我坐着的时候我们差不多四目相对)盯着我看”。从最初的闪躲到四目相对,阿波罗对“我”的凝视标志着它冲击了来自人类的凝视,开始寻找丧失已久的动物主体性。

此外,阿波罗的存在也引发了“我”的思考。“我”开始思索阿波罗的身世,它是从什么地方来的?它是被遗弃了吗?“我”甚至思索阿波罗的真名是什么?这些都是阿波罗引发“我”的一些思考。“我”甚至尝试进入阿波罗的世界,思考它都在想写什么。在相处的过程中,“我”的情感也产生了嬗变,从对它是否会伤害自己的恐惧变为它成为“我”生命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哈拉维曾对德里达的与猫凝视提出质疑。哈拉维认为,德里达虽然与猫进行了凝视,但是拒绝进入猫的世界,所以不是对动物的关心。但在《朋友》中,“我”却选择思阿波罗之所思,显然是超越了德里达的动物问题策略。

### 3 构建同伴物种

同伴物种这个概念是后人类主义者唐娜德·哈拉维在《同伴物种宣言》中提出的。哈拉维反对拟人观哲学,而是将动物视为与人同样重要的存在,这是她对“物种”概念的新阐释。后人文主义兴起对人类中心主义发起了冲击。在《朋友》中,兽医就曾吐槽,在工作过程中经常会遇见顾客把动物拟人化的经历。比如说把猫咕噜咕噜的声音理解为开心,但是其实那是猫发出的声音,并非意味着开心。此外,对浪荡子的形容词是“色狼”,但实际上狼对自己的伴侣十分忠诚。由此可见,把动物作为譬喻是不恰当的。在“我”看来,“我”并不想把阿波罗视为任何譬喻,我只想让它做一个“快乐狗先生”。“我”对狗的代称也体现了这一点,用“他”而非“它”,表明了“我”和阿波罗之间的平等。此外,《朋友》中有不少片段写了阿克利和小狗郁金香。阿克利把狗当成平等的存在,甚至产生了一段跨物种的爱恋。

哈拉维对“同伴”的概念也有自己的解读。“‘同伴’也并非只是人物动物单纯在空间意义上的分享,更意味着两者具有相互给予对方物质与精神给养的能力”(但汉松, 2018)。在《朋友》中,“我”与阿波罗两个孤独者在公寓中相互保护,和平相处。不仅如此,我们还进行情感交流,阿波罗治愈了我的痛苦,我则陪伴它度过了抑郁期,直至它最后死亡。

### 结论:

《朋友》作为一个文学文本,无疑是研究动物伦理的绝佳场所。通过分析,不难看出努涅兹对后人文主义动物伦理的深沉思考。

### 参考文献:

- [1] Nunez S. The Friend[M]. New York: Riverhead Books, 2018.
- [2] 但汉松.“同伴物种”的后人类批判及其限度[J]. 文艺研究, 2018(01): 27-37.
- [3] 李俐兴.“他者”的凝视——论后人文主义语境下的动物问题研究[J]. 新疆大学学报(哲学·人文社会科学版), 2019, 47(03): 105-113.

**作者简介:** 宋旭(1997-),女,汉族,山东潍坊人,研究方向:英语语言文学。